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9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丰富金融服务业务产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挚基金”）有限合伙人天大德雅（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大德雅”）、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联企”）分别持有隆挚基金10%股权，天大德雅、芜湖联企拟将其合计持有隆挚基金的20%股权转让给朱军红先生，交易定价以上述有限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情况为基础，合计转让价格为2,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认购权。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军红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钢银电商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保险、融资租赁、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券商或其他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担保额

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亿元，该壹拾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召开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2016年12月12日（周一）召开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25日